

公司代码：600210

公司简称：紫江企业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黄亚钧	公务原因	刘焜松

-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合并净利润 554,803,048.18 元。经董事会讨论，考虑到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需要，提出如下分配预案：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16,736,1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227,510,423.70 元（含税）。

本预案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紫江企业	60021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军	甘晶晶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桥路2272号虹桥商务大厦7楼C座	上海市虹桥路2272号虹桥商务大厦7楼C座
电话	021-62377118	021-62377118
电子信箱	zijiangqy@zijiangqy.com	zjqy@zijiangqy.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公司主要业务

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公司形成了以包装业务为核心，快速消费品商贸业务、进出口贸易业务、房地产业务和创投业务为辅的产业布局。包装业务作为公司的核心业务，主要产品为 PET 瓶及瓶坯、皇冠盖、塑料防盗盖、标签、喷铝纸及纸板、彩色纸包装印刷、薄膜等包装材料以及饮料 OEM 等产品。

2.2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包装业务产品的原材料采购，由各事业部或相关子公司负责制定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

并严格选择供应商，公司对采购活动进行监督和管理，对主要原材料一般采用集中采购的模式。对通用性辅助包装材料的采购，由公司管理总部负责招标集中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包装业务产品由各事业部下属子公司生产制造，公司及各事业部对子公司的生产活动进行管理。公司采取“以销定产”方式，按订单组织生产。根据和客户合作方式的不同，生产主要分为一般生产、来料加工两种方式。

（3）销售模式

公司一方面与多家跨国公司和知名品牌紧密合作，另一方面开发新的中小型客户，在市场深度和广度上寻求突破。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少部分产品以直销和代销相结合的方式。

2.3 行业情况

包装印刷行业作为重要的中游行业，其产业规模扩大的十分迅速。据中国包装联合会发布的数据显示：截至 2016 年 11 月上旬，我国包装工业总产值已达 1.7 万亿元，成为仅次于美国的世界第二包装大国。包装行业社会需求量大、科技含量日益提高，已经成为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影响力的重要产业，与此同时，行业竞争也呈现加剧分化，发展特征较为明显。塑料包装作为包装产业中的主力军，在包装产业总产值中的比重已超过 30%。塑料包装在食品、饮料、日用品及工农业生产等各个领域都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其发展前景广阔，发展趋势多样化。

塑料包装领域一般分为包装薄膜和容器及制品生产企业。近年来，随着包装材料、包装产品平稳增长，以及包装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产品的不断涌现，从行业发展空间来看，依然具有一定的发展空间，但从产业竞争特别是行业内公司竞争的变化来看，将形成激烈竞争的格局。公司在客户资源、产业链条、生产和销售网络布局、工艺技术、专业人才等诸多方面具有综合竞争优势、注重股东回报且能够切入新技术包装，目前在行业中居于前列。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10,038,000,949.63	10,832,813,952.32	-7.34	10,795,902,580.82
营业收入	8,507,610,491.66	8,356,010,722.64	1.81	8,389,753,64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4,803,048.18	223,885,966.02	147.81	107,151,91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6,877,938.89	202,931,711.82	1.94	84,844,24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64,144,353.71	4,258,233,659.71	0.14	4,077,902,12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837,615.26	1,035,583,408.39	2.44	965,131,424.97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66	0.148	147.30	0.07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366	0.148	147.30	0.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6	5.36	增加7.60个百分点	2.7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142,940,026.67	2,138,617,539.59	2,405,115,946.60	1,820,936,978.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2,301,758.48	119,398,723.98	97,519,295.79	-114,416,73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467,525.07	133,585,909.95	98,344,079.43	-70,519,575.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85,741.81	356,348,894.30	378,605,095.94	206,597,883.2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7,2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6,46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	-15,167,300	395,207,773	26.06	80,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洪泽君	16,302,200	16,302,200	1.0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黄允革	-3,036,112	14,900,488	0.98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柯维榕	167,245	9,267,300	0.61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吉林武	1,399,755	7,300,000	0.48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沈雯	-	6,000,403	0.4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萍英	-361,960	5,969,029	0.39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侯辉兰	-34,689	3,699,000	0.24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山青	-1,107,600	2,598,600	0.1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林志伟	304,930	2,450,000	0.16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雯先生为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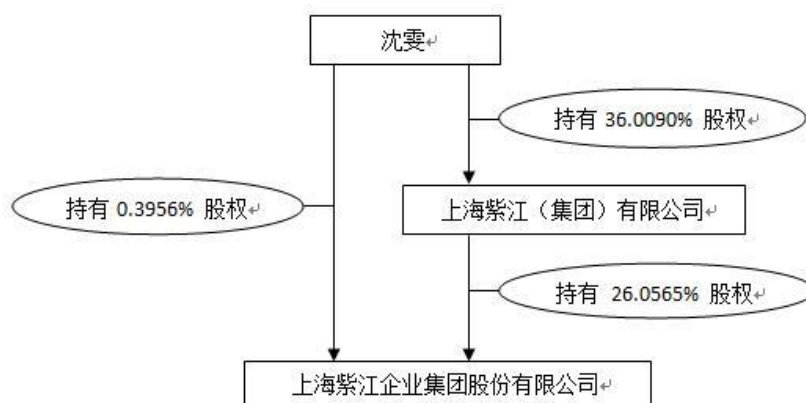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公司债券	09 紫江债	122043	2009/12/28	2017/12/28	0.00	6.10	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09 紫江债到期之日）按时完成本次付息及兑付，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相关公告，报告期内未发生违约事件。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注册资本 11,800 万元人民币，中国最早成立的评级机构之一。1997 年 12 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核准（银发[1997]547 号，成为首批从事企业债券评级业

务资格的信用评级机构之一。2007 年 9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机构字[2007]249 号），成为全国首批获取证券市场资信评级资格的机构。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 2009 年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09 紫江债本期债券信用等级：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AA+；评级展望：稳定。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5.13	58.43	-3.3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25	0.16	55.30
利息保障倍数	4.48	2.66	68.24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85.08 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1.81%；营业总成本 82.11 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1.67%；实现营业利润 6.71 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122.2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5 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147.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7 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1.9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61 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2.44%。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

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等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570,478,105.51 元，终止经营净利润-217,651.76 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其他收益：25,497,277.87 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营业外支出减少 92,561,094.84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子公司上海紫江喷铝环保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2 月新设子公司安徽紫江喷铝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2) 公司子公司济南紫江企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已工商注销。

(3) 公司子公司天津紫江食品容器包装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已工商注销。

董事长：沈雯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22 日